

「狼煙」

讀後

花村

近日有幾部好萊塢電影，如「唐人街」、「教父續集」，演財閥逞其氣餒，喪盡天良，敗壞人倫或黑社會冷酷無情的劫掠廝殺，令人看了戰慄股慄，心膽俱寒。但這層恐懼不是恐怖片或謀殺片的那種使人肌膚冒疙瘩的刺激性的滿足；而是洗滌心靈之惡濁的一針，雖痛了一時却有益於顛晃欲頹的軀體。這是西方向來以理性支配生活的一貫發展，他們慣於血淋淋的挖心剖腸，因為他們有足夠鎮靜的理性，能在這種滴血濺淚的場合，精挑細檢出病癥所在，而再從容不迫的將其縫合起來。他們的開刀手術，豈不是具體而微的代表嗎？所以西方的文學著作裏有許多以描寫污穢醜惡為主題的，譬如斯湯達爾的「紅與黑」、左拉的「娜娜」、盧騷的「懺悔錄」、卡繆的「異鄉人」等。這些書毫不隱瞞地表露了醜惡黑暗，但却發揮了文學藝術導引人們，使臻美善的效用。

而我們中國以針灸聞名於世，以不疼痛不流血的溫和手法治病，便能使各種疑難病症喪膽消遁，這和戴手套、蒙口罩、拿刀剪、滿手沾血的外科手術不是大異其趣嗎？從我們的文學作品看，若我們寫醜惡污穢，我們一定要有反諷意味添附在內，像「儒林外史」，寫官場

的污濁骯髒，却先來個楔子標明王冕的清風亮節，這是「興」的筆法，而非直接了當的「賦」的形式。或者像「金瓶梅」，以色情做為外面的裝飾，不使讀者過分直截地觸受「醜惡現實」，擔心或者傷害到讀者脆弱的感性心情。如此，現實的反映或批評方能以委婉曲折或細水長流之勢，浸漸滲入我們心靈。我們接受了它們之後，同樣收到文學淨化心靈、驚醒曖昧的效果。因為我們是理性較不足，較喜歡感情用事的民族。

不過，在接受西潮如許長久的今天，我們已學習到如何客觀的寫、如何客觀的接受。所以，西方式的表現手法、中國式的表現手法，已可當成文學術語，並非嚴格的界定着今日東西方文學表現手法的差別。

而司馬中原的「狼煙」（華欣文化事業中心）一書，令我極為困惑。此書寫一羣混世魔王，或打家劫舍、或流血拼鬥、或當漢奸走狗、或私販軍火售煙土，敗壞荼毒民生，把那些對日抗戰期中備嘗災厄的百姓，更拖入無邊地獄。所以此書主要在描述黑暗邪惡。那麼若取西方的表現手法，就必須理智的、冷靜的、客觀的、以真相的顯露刺激讀者公正的良心，使讀後能確實檢討、省察而鑑往追來；或者痛切的忍受此酷虐，而激勵了汰惡之心。要不然，因為感情過重，就該發揮反諷的筆調，或以巧妙的偽裝，揭示出這難堪的現實。但「狼煙」一書兩者都不是，它是各取一半。一方面大力的正面的鋪寫邪門人物的為非作歹，一方面又處處充滿感傷的情意。豈不令人困惑？

就在序上，作者自己說：「事隔卅年，當我再提筆述寫那些曾經囂張已極的邪門人物時，我的憎惡早已化為一片悲憫；神州陸沉，苦難方殷，而那些跋扈囂張的亂世人物早已埋骨蒿蘆了。他們憑血氣，逞橫暴活着、殺伐着、爭奪着，所得是什麼呢？不知哪一年冬天？在朋友的壁上見過這樣的條幅，寫的是：『讀史常懷千古恨，舉杯每念故人稀』，變色的古老牆

壁，走動著龍蛇飛舞的兩行醉草，曾給我極大的撼動，我雖沒到而髮蒼蒼，而視茫茫的年歲，但這種刻骨的悲情，算是微能領略了。無論是正是邪，是英雄或是渣滓，他們都曾與我在同一時空中共同存活過，那些晃動的臉，仍常在夢境中壓壓着我，識與不識，都可算是『故人』了；他們的存活，他們所構成的參差，將是民間歷史的真容。」這種「故人情深」、「千古情切」的心意明擺着，當然不必再談什麼理智、冷靜、客觀的了。而就結構來看，岳秀峯這一支和孫小敗壞這一批，站在同樣的起點行進，似乎是兩條軌道，有時平行，有時交會在一起，對打起來，又碰開繼續往前，到最後同樣走進死亡的終點。既不算反諷，也無法說成有所寓託，倒是主題的分歧呢！更失策的是孫小敗壞這些禍國殃民，腐蝕正義者流佔盡大局，幾乎是全書十分之八有餘的篇幅，枝枝節節都有詳細的交代；反而正義的維護者岳秀峯的一方面，遮遮掩掩的語焉不詳。再談到金瓶梅那類型的巧妙偽裝。金瓶梅裏西門慶是中產階級驕奢淫佚的代表，以色情充斥全書，不僅為的緩和醜惡現實帶來的尖刻刺痛，實則也緊扣合驕奢淫佚的主題。「狼煙」中，孫小敗壞等滿腔滿嘴的粗話野調，諸如把女人叫做「兩條腿的雌貨」，都屬於對話裏的力量，未曾結合成文章的整體性趣味。故這些人物歪扭乖邪的所行所為，是一看就令人噁心的；而作者那麼主觀的傳達，迫得我們唯有以情感去接受這份穢惡不堪，如此赤裸裸的白刃相加，叫人怎生承受得了？

序上說：「不知為什麼？我總為我所愛的民族杞憂，我察覺我們的歷史進向，並非勇往直前的，而是一種持續不休的、悲劇性的輪覆。在治亂交替中，糾結著、滾轉著，重覆顯露它被撕裂的傷口，而每一代善良人們的血液，便從那裏流溢出來，染紅了他們生長並且生存的土地。我多次閱讀明末的歷史，我覺察出李自成、張獻忠等輩的血液，竟會注入到無數橫行鄉野的草莽人物的身上，他們有多大的機會，就會實現他們多大的流寇式的願望。直到今

天，在赤燄橫流的時刻，使我更有了堅信，視人命如草芥的邪勢，是有著它一脈相承的歷史源流的；那是人性之弱點的暴露，它像一匹噬人的怪獸，浮潛於歷史的洪波上，等待一飽。也許是這種近乎原始的徹醒和恐怖，促使我繼續面壁，苦寫『狼煙』的罷？我雖懼怖，但從未絕望過，因為英雄人物，一樣輪現不休！」使我動容惻心。錯非作者深沉的國族感念繫於心，怎有這般深到的領悟？而懷着這股悲憫的情操爲寫作動機，更是令人肅然起敬。但是每個讀者，當一本書拿起來，他便要求某一種滿足或發洩。就譬如作者自言寫此書使他：「釋放內心巨大的痛苦感覺，獲得短暫的安然。」讀者亦如是要求。這是看書時必然的反應。（此處不牽涉格高格低，或是否符合文學價值與文學命意）所以我儘管佩服作者的淵深情懷，却仍覺有必要再說一些我不以爲然的地方。

「我無意隨順傳統的表現方法，在作品中強調『正』和『邪』。」實則作者整本書都很明顯的做著這種強調工作。不過這若安排得體，也無傷大雅。問題是作者寫孫小敗壞的邪惡勢力時，情節逼真、對話活潑，咚咚響著生命的節奏、虎虎踏著人性的步伐；而岳秀峯却從一開頭那場大戰役裏的死裏逃生，就被神格化。書中明寫著百姓稱他爲岳青天；他死後百姓集資圓起一座墳塚，且勒石爲文，將他一生行跡和故事勒在石背上，供奉香火，他不是血肉之軀的人，而是硬梆梆的偶像。英雄既不可親近，正義也僵化無情，於是讀者被邪惡所脅迫的內心，得不到信實之處可依附，難免不因無處投奔而茫茫然起來。這樣怎麼談得上滿足？再就發洩方面來說。既然寫邪惡者之翻天覆地、遺毒留殃，就應該讓讀者痛切地感受其罪惡之不可赦、其作孽之不可恕，把執筆者的立場站穩，不能放任自己情感隨便泛濫。像「孫小敗壞這樣形容過：咱們這號子人，都是趁亂攪渾水的料子，一旦水清了，咱們原形畢露，就它娘沒的混了……夜貓子總是見不得太陽的！」這類的感傷書中出現頗多，實在是很不合適。

執筆者的同情必然站在正義、善良的一方，絕對用不着講什麼「公平分配」的原則。否則立場不明確，導致讀者的善惡觀曖昧含糊，動搖猜疑，就很容易堵塞住適切的情感發洩了。

如果寫岳秀峯，能平實些，不塗抹太重的傳奇色彩，使岳秀峯這個角色和諧地與書中其他角色都站成個人適宜的呈現狀態，效果必較好。因為一幅畫中強調的重點，若天真的用濃筆特意去塗抹，反只造成畫裏的敗筆而已。或者乾脆順著全書的氣勢，將主題擴放在揭露苦難的時代、煎熬的民生，寫出一頁道道地地的國族滄桑史，不是反而激昂壯闊嗎？

我未看畢司馬中原的全部作品，不敢太過肯定；但我總有個感覺，覺得司馬中原的小說充滿散文風味。（紅絲鳳、鄉野傳奇等故事性濃郁的不算）像此書，便有許多處令人反覆迴思充滿散文風味的美句，錄下二則於後：

春天在曠野上悄悄轉濃了，即使是最困苦艱難的年月，曠野上的春天總是沒改樣兒，綠草到處鋪展着，草叢裏的野花，綻露出它們各自的顏色，一片繽紛。遠處泛黑的村影，總被飄浮的烟氣橫隔着，看上去有些朦朧，而灼亮的桃花總是掩不住的，它們喧喧鬧鬧的開遍了每處村梢，——那彷彿自人心裏迸出的，希望的霞雲。而孫小敗壞那夥人，從不抬頭去看野地上的春天。

× × ×

在弟兄們的屍身和血泊之間，夜是長的。夜，在他（喬奇，岳秀峯的部屬）的感覺裏更長。他出生在北方的鄉野上，自幼就不知太平歲月的滋味，天荒地野，鄉角的人，彷彿被人遺棄在那裏，該生的就生，該死的就死，沒人管，也沒人問，天外的世界和人羣，和他們彷彿隔着一層什麼，彼此無關。那時候的黑夜就很長、很長，怪鳥在夜裏拍動翅膀，狼在遠處榛莽中嗥叫，小燈如豆，沉黯得幾乎難辨人的眼眉，人們在燈下噴着嗆人的葉子煙，說着前

朝前代的饑荒、災變、亂離和兵燹的故事，那時節，黑夜彷彿是一條河，長長的、黑色的河，一直通到幾百年前去，終人的一生，也休想走出那種魔境。

後來那條河莽莽的流過來，傳說裏的饑荒、災變、亂離和兵燹都跟着流過來，流經他荒野上的家鄉和他們原已貧困的日子。今天是兵，明天是馬，土匪盜賊多如牛毛，他那時沒出過門，不知天外的情形怎樣？整個中國又怎樣？但他知道，他站立的土地，是中國的一部份。黑夜長得令人窒息，令人無法容忍，他當兵吃糧，是逼出來的，他想經此找一條出路，看一看真正的溫暖的陽光。

黑夜雖然很長，但他們結成了隊伍，扛上了保鄉衛國的槍桿。他們彼此信誓，互相慰藉，他們已不再寒冷、不再孤單了。這些年來，輾轉在南方北地的戰場上，什麼樣的痛苦，什麼樣的艱難，他幾乎都經歷過。這不算什麼，他早就認定，他生下地就是吃苦來的、賣命來的，也許多有一些吃苦賣命的人，會使百姓活得安穩一點，哪怕祇要比眼前好上一點點，那也值價了。

這兩則，確實經得起一再咀嚼、尋思，並且還寄予希望、付之實現的吧？